

中共惠民县委文件

惠发〔1989〕5号

中共惠民县委

惠民县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两个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的决定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一九八八年，在上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我县城乡经济建设及各项事业都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为了总结经验，表彰先进，鞭策后进，在新的一年里更好地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给的任务，加快两个文明建设的步伐，县委、县府决定，对评选出的一九八八年度两个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给予表彰奖励。（名单附后）。

评选出的这些先进单位，在一九八八年工作中，以改革总揽全局，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脚踏实地，努力工作，开拓创新，成绩显著。有的重视强化农业基础，增加物质投入，粮棉生产创历史最高水平；有的大力发展畜牧业生产，在我县以畜牧业为突破口的农村商品经济“大合唱”中做出突出成绩；有的立足本地实际，大抓以农副产品深加工为主的乡镇企业，工作有了新突破；有的深化企业改

革，挖掘内部潜力，大搞技术改造，产量与效益大幅度增长；有的为我县农业生产及人民生活服务，搞活流通，增加有效供给，作出了贡献；有的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成绩突出。

一九八九年，县委、县府确定了以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为重点，以提高经济效益为前提，抓产业结构调整，抓机遇性骨干项目建设，抓粮棉、畜牧、乡镇企业、工业、教育、城建等重点工作再突破，争取发展一批有后劲、效益好、增加有效供给的可行性项目，争取实惠而可观的经济发展速度的指导思想。各项工作的主要目标是：工农业总产值7亿元，人均农民收入增加50元以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得到相应发展。县委、县府要求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以先进单位为榜样，以改革为动力，以经济建设和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团结一致，振奋精神，奋力拼搏，艰苦创业，励精图治，把振兴惠民经济的“交响乐”推向一个新高潮，把两个文明建设推向一个新台阶。

中共惠民县委

惠民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九年二月十三日

54
附：

一九八八年度先进单位及个人
名 单

一、农村两个文明建设先进单位（五个）：

总分第一名：辛店乡
总分第二名：申桥乡
总分第三名：惠民镇
总分第四名：第三堡乡
总分第五名：李庄镇

二、单项先进单位（十三个）：

1、粮食生产先进乡镇（三个）：
桑落墅、辛店、胡集
2、棉花生产先进乡镇（四个）：
辛店、魏集、麻店、梁家
3、畜牧业生产先进乡镇（三个）：
第三堡、辛店、申桥
4、发展乡镇企业先进乡镇（三个）：
惠民镇、申桥、何坊
5、人均粮棉贡献先进乡镇（六个）：
粮食：皂户李、淄角、辛店
棉花：辛店、胡集、梁家

三、个人奖：

15
1、粮食总产量超一九八六年的乡镇分管领导（七名）：

辛店乡	乡长助理	韩长胜
桑落墅镇	付镇长	白云平
麻店乡：	付乡长	李英俊
胡集镇	付镇长	杨和冉
联伍乡：	付乡长	阎曙光
李庄镇：	付镇长	孙光林
潞角镇：	镇长助理	孔庆亮

2、棉花收购超八四年的乡镇分管领导：（一名）

辛店乡：乡武装部长 张吉龙

3、畜牧业超指标50%以上的乡镇分管领导：（三名）

辛店乡：	乡 长	田友增
第三堡乡：	乡 长	王德杰
申桥乡：	乡 长	钟大新

4、乡镇企业新上项目投资超指标的乡镇分管领导：（七名）

惠民镇党委书记：	刘鲁生
李庄镇党委书记：	于学良
姜楼乡党委书记：	魏学亭
魏集乡党委书记：	董书彬
梁家乡党委书记：	梅宝信
清河镇乡党委书记：	袁丙银
省屯乡党委书记：	徐廷荣

四、投资办企业五十万元或新增产值过百万元以上的村（六个）：

惠民镇：王范公、大孙、贾台、大于、翟家

姜楼乡：双井路

五、县直先进企业（九个）：

惠民棉纺织厂、百货公司、电业局、物资公司
面粉厂、第一油棉加工厂、第二油棉加工厂、
第三油棉加工厂、地毯厂

六、县直机关包村办项目先进单位：

县委 办公室、人武部、交通局
调研室

科委 审计局、县政协
文化局、统战部

七、城建先进单位（一个）：

城建指挥部

八、县直企业优秀厂长（二名）：

惠民棉纺织厂厂长 路福增

惠民县地毯厂厂长 郝光美